

第六章

耶罗波安(下): 宗教罪人

《列王记上》11章26-39节; 12章1节-14章20节

生活之道:

为上帝所摈斥的人为之宗教, 也必将被人所抛弃。

历史证明, 人类事业发展的线路常常为某个男人所左右, 无论是对是错, 是家庭、城镇还是国家, 大凡都如此¹。“那不公平,” 你会说, “不能给某个人这么多影响, 每人都有权利做自己的决定, 不受他人的影响。” 你是对的, 上帝就是这样造就了我们。然而, 人们, 甚至整个国家, 往往会被动和不加思索地屈服于当权者的时尚、模式或决定, 而不会用心透彻地领会上帝的话语, 做出自己的决定。结果, 他们在疏忽大意之中就成了领导者手里的牵线木偶。阻力近乎于零的通道造就了弯曲的河流或桀骜不驯的人们。如果没能妥善运用上帝赋予我们选择的自由, 就很容易让自己跳进另一个人的束缚之中。

以色列人一定很高兴选耶罗波安做他们的王。毕竟, 他拥有做一个贤君的所有品质——有智慧、魅力、自信和天生的领导才能。对于这个新的王国而言再也没有更好的选择了! 有了年轻的耶罗波安, 我们的未来明朗而诱人, 以色列人这样想。

他们更不会想到, 耶罗波安这个他们引以为傲的选择, 会把他们带上一条不归路。耶罗波安统治了以色列22年(公元前931年至公元前910年)²。对后者来说, 这是致命的22年。

耶罗波安并不像大家期待的那样成为一个耀眼的成功者, 恰恰相反, 他以一个十足的失败者而告终。他因为领导国家走向罪恶而臭名昭著。以此而论, 他将是魔鬼眼中的英雄。耶罗波安是一个富有争议的人, 是一个矛盾体——宗教罪人。通常, 一个人一旦有了宗教信仰, 就不会被当作罪人; 如果是个罪人, 就不会被看作有宗教信仰。而耶罗波安两者都兼有, 这也就使得他在上帝面前非常可憎。耶罗波安犯罪, 使以色列走向罪恶, 这句话被重复了二十五次, 对任何人的一生来说, 那都是一个可怕的墓志铭!

[1] 阿道夫·希特勒(1889-1945), 德国纳粹头目; 约瑟夫·斯大林(1879-1953), 苏联领导人, 都是很好的例子。

[2] 参看《列王记上》第14章第20节

更确切一些,他罪在哪里?耶罗波安到底做了些什么?为什么他会这么彻底失败?

对罪的定义

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先把罪分为两大类也许有点帮助:道德之罪和宗教之罪。《圣经》里没有如此区分,我们在这里试着这样做只是为了明确耶罗波安所犯下的罪。

道德之罪是错误的,指的是那些害人害己之罪。道德之罪之所以有害,不是因为人们禁止这种罪;之所以要禁止它,是因其有害。上帝——我们慈爱的天父,禁止一切损害我们心灵、良心和身体的态度和行为,保护我们最大的利益。我们的理性虽然有限,但用得好,也能得出这样的判断:任何伤害或腐蚀人的东西,都应看作罪。

宗教之罪是错误的,指的是那些公然违背了上帝诫命的罪。宗教之罪之所以有害,是因为这是不允许的;之所以禁止这种罪,不是因为有害。上帝是至高无上的,他告诉我们要怎样尊崇他、侍奉他、表现他。他通常不为他的诫命提供理由,但是要求我们遵从他。例如,在《利未记》第10章里,他告诉拿答和亚比户要在会幕里用什么样的火表示尊敬。他们熟悉上帝的律法,但执行时却打了折扣,轻视它,甚至废弃它。不服从上帝的指令给他们带来了不幸的后果。

亚伦的儿子拿答、亚比户,各拿自己的香炉,盛上火,加上香,在耶和華面前献上凡火,是耶和華没有吩咐他们的,就有火从耶和華面前出来,把他们烧灭,他们就死在耶和華面前。

(利未记10章1-2节)

拿答和亚比户并未犯凶杀、偷盗或诽谤这些通常意义上的道德之罪。他们只是忽视了上帝的指令,置他的指导方针于不顾,拒绝了他的要求。他们犯的是宗教之罪而非道德之罪。“不用上帝指定的火会有什么害处呢?”有人要发议论,“毕竟,那不会伤害任何人,只是一次单纯的革新,一种变化,一个新花样。”他们的所作所为比评判更深刻。他们犯了违背上帝意愿的罪,是叛逆之罪。他们把自己当作了上帝,“如何敬拜上帝,我们自

己做决定”,他们这样说了,而且还做了。

因此,道德之罪和宗教之罪有明显不同。阻止道德之罪的依据在于不能害人害己,而避免宗教犯罪的理由则是必须尊崇并服从上帝。

耶罗波安的严重错误是宗教之罪而非道德之罪。他不像玛拿西一样滥杀无辜(列王记下21章16节);不像大卫一样不道德(撒母耳记下11章1-5节);不像扫罗一样违约(撒母耳记上15章17-22节)。然而,他废弃了摩西的律法,颁布自己的宗教法令并让人民服从。

对罪的描述

耶罗波安登上王位不久开始蔑视别人的警告,一头就扎入了反叛圣意的泥潭。他首先在伯特利及但建立祭拜中心。伯特利离耶路撒冷不到八英里,在以色列南部;在巴勒斯坦的北疆还有但。

[他]对众民说:“……你们上耶路撒冷去实在是难,……”。他就把牛犊一只安在伯特利,一只安在但。

(列王记上12章28-29节)

王国分裂,南方王国得到耶路撒冷这一朝拜圣地。上帝的子民要一年三次去那里进行朝拜(出埃及记23章17节)。因此耶罗波安不得不扪心自问:“人们去耶路撒冷朝拜谁?如果他们去耶路撒冷朝拜,将会留下来,那么我将失去我的王国。”怎么解决这个问题?是敦促人们去耶路撒冷以顺从上帝?还是背叛上帝的律令,新建一个朝拜体系,要求人们不再去耶路撒冷?这是一个重要的决定,整个国家等着他的领导。做出正确的决定需要公正、诚实、坚定的信念和勇气。耶罗波安最终新建了朝拜中心,以去耶路撒冷祭拜路途太远、太难为由作伪装,彻底地背离了上帝。

耶罗波安甚至走的更远,新建了朝拜对象——金牛犊。

耶罗波安王就筹划定妥,铸造了两个金牛犊,对众民说:“以色列人哪,……这就是领你们出埃及的上帝”。

(12章28节)

这种行为对信仰耶和華的朝拜者来说是无法接受的。

耶罗波安和以色列人应该知道这种做法是错误的,因为在西奈山下亚伦已经带领众人铸了一个金牛犊让人来崇拜(出埃及记32章1-6节)。在摩西带着十诫从西奈山下来之前,以色列人已经违反了其中几条。也许耶罗波安想把这些金牛犊当作耶和華的一种肉眼可见的象征去朝拜,而不是耶和華的替代品。即使事实如此,铸造这些金牛犊已经完全是允许的,违反了十诫中的第二诫。

耶罗波安还没能完成他的革新,他遇到了一个神坛问题。自从挪亚、亚伯拉罕和摩西在以色列定居之后,祭拜上帝就成了每日必修的功课了,以色列人也一直坚持不懈。如果耶罗波安建立新的祭拜中心却不造祭拜的神坛的话,以色列人就不会满意,就还是会去耶路撒冷献祭。

神坛问题的另一难点在于上帝已经确立耶路撒冷为全体以色列人的朝拜圣地,新建神坛就是表明违抗上帝。耶罗波安面临着两难境地:是违抗上帝,新建神坛,还是冒险不建新坛,放任他的民众去耶路撒冷献祭而归于犹大王?他最后选择了什么呢?是新建神坛。耶罗波安新建的朝拜地点看来是应有尽有——耶路撒冷有的东西它都有,甚至新的神坛。“……他在伯特利上坛烧香”(12章33节)。他的新宗教已经走得太远,不能回头了。他不顾上帝的意愿,新建了神坛。这样,从一种罪就引发另一种罪。

第四,耶罗波安建立了新的祭司圣职,“耶罗波安在邱坛那里建殿,将那不属于利未人的凡民立为祭司”(12章31节)。上帝曾规定,只有身为亚伦后裔的利未人才能担任祭司之责(历代志下13章10节)。耶罗波安必然会碰到寻找真正的祭司来主持新的朝拜中心的问题。他们凭什么要来主持?他们若是听上帝的话,想要冒这样的天下之大不韪,就会害怕,退避三舍(历代志下13章9节)。因此,耶罗波安从这十一个部落中选人组建了听命于自己的祭司阶层。国王说什么,这些祭司就做什么,他们才不在乎那是犯了多大的罪。

第五,他新定了宗教中每年一度的节日,还更改了日期。

他在八月十五日,就是他私自所定的月日,为以色列人立作节期的日子,在伯特利上坛烧香。

(第12章33节)

摩西的律法把七月当作宗教节日里重要的一个月:七月初一是圣安息日(利未记23章23-25节),七月初十是赎罪日(利未记23章27节),从七月15到七月22是住棚节(利未记23章33-36节)。耶罗波安简单地把宗教日期向后顺移一个月,到八月15日。《圣经》里说这是“他私自定下的月份”(第12章33节)。

所有这些变更和重新设定造成了耶罗波安自己的宗教,不是上帝的。耶罗波安没有追寻上帝的意愿,而是随心所欲。作为一个国家领导人,他是彻底的失败者。他本想代表上帝,带领人们去执行上帝的旨意——却把自己变成一个半神,带领人们按照他的意愿办事。

撒旦并不真想废除宗教,他是在尝试说服人们用人之宗教替代上帝之宗教。耶罗波安讨人喜欢,他的所作所为看似有理,而且显得实际可行。只有一件事错了——他用自己的意愿代替了上帝的意愿!

罪遭谴责

耶罗波安建立自己的宗教并带领民众信教的罪恶显然遭到了上帝的谴责。实际上,上帝告诫我们要从以下三个值得注意的事件中遵从他的话。

通过公众谴责

耶罗波安在他私自定下的八月15日去伯特利过节。带着对上帝的厚颜无耻的违抗和不敬的傲慢,他上新建的神坛烧香(12章33节)。令他吃惊的是,从人群中走出一个虔信上帝的人——一位衣着褴褛的犹太先知,说出一句审判的话。人群一片肃穆,死一般的静寂。先知手指神坛,诉说上帝的谴责:

坛哪,坛哪!耶和華如此说:“大卫家里必生一个儿子,名叫约西亚。他必将邱坛的祭司,就是在你上面烧香的,杀在你上面,人的骨头也必烧在你上面。

(第13章2节)

在耶罗波安的神坛上献祭的伪祭司,总有一天他的骨头也会烧在上面。在这个预言里,提到了约西亚的名字,因此我们称之为“名字预言”。也就是说,一个记述特定之人的特定名字的预言,在他的治下,这个神坛将会蒙污。三百年后,明君约西亚统治时,预言应验了(列王记下23章20节)。先知给个预兆,说:

“这坛必破裂，坛上的灰必倾撒。这是耶和华说的预兆”(列王记上13章3节)。这个预言自有它自己的真实性，马上就会得到证实。

耶罗波安举起手对周围的人说：“拿住他！”说着他伸出的手僵死在了那里，“枯干了”(13章4节)。这证明先知确是上帝派来的，他说的也是真的，耶罗波安受到了上帝的谴责。很快，坛破裂了，坛上的灰倾撒了。耶罗波安震惊了，上帝惩罚的力量使他瘫痪，他祈求将自己的手复原。为了彰显上帝无上的仁慈，先知如此做了，上帝也答应了(13章6节)。上帝通常都会给你第二次机会的。耶罗波安迫于情形表示反悔，在“已经反悔”的前提下，耶罗波安邀请先知跟他一同回宫殿就餐来恢复精力。先知则答道他未受允在伯特利跟任何人一起吃饭，也不能从原路返回，而要绕道。先知竟会拒绝跟国王一同就餐，这件事非常罕见！毫无疑问，耶罗波安想到了自己对上帝的违抗，然而，他以公正解决问题的做法一定不会长久。先知的言行只是上帝对耶罗波安犯下宗教之罪的首次谴责。

通过先知的死

那天晚些时候我们又看到了另一种谴责。那个犹太来的先知被一个老先知欺骗，违背了上帝的命令，跟后者一块吃饭，结果丧身狮口(13章23-26节)。(下一讲我们将详细研究这个件事。)一个看似微小的失误就导致死亡，他的尸身倒在路上，旁边站着他的驴子和肇事的狮子。通过这件事，我们明白一个真理：一定要听上帝的话。哪怕先知也不能免于服从上帝的命令。上帝要他的命令得以执行是没错的。那个先知的死，对耶罗波安和其他所有人来说，都是一个“违背上帝的实实在在的教训”，只是我们不知道那个先知被杀对耶罗波安造成了多大的影响。

通过切肤之痛

第三个谴责到来了。耶罗波安有个儿子(第14章1-20节)。以利这个正直的人有一个对上帝不虔敬的儿子(撒母耳记上2章11-17节)，而耶罗波安这个恶人却有一个名叫亚比雅儿子，对上帝十分虔诚。一天，这个孩子得了重病，耶罗波安和他的妻子不知孩子能不能活，因而悲痛不已。绝望之余，耶罗波安叫他妻子改装一下，去找亚希雅，一个他憎恶的先知，询问病中儿子的命运。他妻子改了装，带着十个饼，几块糕点和一

瓶蜜去找先知。亚希雅住在示罗，年事已高，两眼俱瞎。耶罗波安的妻子快到的时候，耶和华晓谕亚希雅到来的是谁以及如何回复。亚希雅说：“耶罗波安的妻，进来吧，你为何装作别的妇人呢？我奉差遣将凶事告诉你”(第14章6节)。她战战兢兢地进来，得知她一回到家儿子就会死。孩子的死不是惩处，惩处在后面，他的死是上帝施的仁慈：

... 凡属耶罗波安的人，惟有他得入坟墓，因为在耶罗波安的家中，只有他向耶和华以色列的神显出善行。

(第14章13节)

约翰·C·怀特卡姆(John C·Whitcomb)写到：

上帝偏爱这个小男孩，允许他死于疾病并葬进在坟墓！... 如此看来，降临在这个王室头上的灾难是多么可怕！在床上死去逃过灾难都是一种无上的荣耀！³

上帝又告诉耶罗波安的妻子，他将另立一个王，剪除耶罗波安的家，凡属耶罗波安家族的男丁均将暴死。这是上帝对耶罗波安的审判。亚希雅停止了审读判决，说起被亚述囚禁的第一个预言(14章15-16节)。耶罗波安令他的子民走上了罪恶之路，且永无翻身之日，于是上帝在第一个国王的统治期间就宣布，这个国家将因其罪恶遭到毁灭。

耶和华必打击以色列人，使他们摇动，像水中的芦苇一般；又将他们从耶和华赐给他们列祖的美地上拔出来，分散在大河那边，因为他们做木偶，惹耶和华发怒。因耶罗波安所犯的罪，又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耶和华必将以色列人交给仇敌。

(第14章15-16节)

对这个女人，因为她跟耶罗波安同流合污，就告诉她其子的死亡时间，以作惩处。

所以你起身回家去吧！你的脚一进城，你儿子就必死了。以色列众人必为他哀哭，

[3] 约翰·C·怀特卡姆，《以色列历史》，密歇根州Grand Rapids市Baker Book House于1971年出版，第362页。

